咸宁市民政局

2020年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情况汇报

一、基本情况

2020年，我局共收到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10件，其中人大建议1件（会办件），政协提案9件（主办2件，会办7件），均实现了见面率、办结率、满意率三个100%，圆满完成了今年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任务。

二、办理情况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在提案办理数量多、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我局统筹协调，合理部署，加强分工协作、沟通协调和督办催办，确保所有提案按规定优质高效办结。**一是专题研究。**由局主要领导组织相关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要求办公室将提案进行分解和细化，按照科室职能，确定主办科室和协办科室，做到办理工作“四定”，即对每一件提案办理工作都做到定领导、定科室、定负责人、定完成时限，确保件件有人办理，事事有人落实。**二是明确责任。**明确局办公室是提案办理的主体科室，负责协调、审核、催办、督办工作，同时把好政策关、格式关、质量关、文字关。各分管领导、承办科室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形成各级领导和各个科室各司其职、分工合作的工作模式，确保提案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办理。**三是强化过程监督。**我局在贯彻精简文件会议原则基础上，适时利用每月业务例会催办、督办、通报提案办理情况，敦促各承办科室加快办理进度，有效确保了提案的高效办理。

（二）注重联系，加强沟通。办理好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加强联系和沟通是关键。在具体办理过程中，我们注重加强了“四个方面”的联系和沟通。**一是**加强与市政府督查室的联系和沟通，及时请示和汇报办理工作中遇到的有关问题。**二是**加强与市人大、市政协的联系和沟通，化被动为主动。**三是**注重与各承办科室、二级单位的联系和沟通。在局机关和二级单位的联系和沟通上，实行检查督办制和责任通报制。凡有承办任务的科室和单位，都确定一名责任人和联络人，及时反馈办理信息，掌握办理工作的具体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四是**强化与委员们的联系和沟通。最大限度地取得了他们的理解与支持。

（三）求真务实，严谨答复。我们秉承实事求是的原则，树立攻坚克难的信念，尽最大努力把建议提案办得群众受益、代表和委员满意。**一是**正视现实，坚定信心。建议提案内容大多是群众要求解决的热点难点问题，并且很大部分是我们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因此解决这些问题的难度很大，但是，我们坚信办法总比困难多，不回避、不推诿，坦诚面对，积极整改。**二是**沟通联系，形成合力。为准确把握建议提案内容，全面了解建议提案的相关情况，我们采取走上门、请进来的办法，多次与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沟通联系。同时，我们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主动与建议提案有关的其他职能部门联系，集思广益，形成办理工作的合力。**三是**通力合作，重视部门协商。对会办件需要我局做好配合协助工作，我局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形成合力，有力确保了办理回复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四）登记在册，建立台账。局办公室接到任务后在第一时间由专人将所有提案登记在册，并逐一复印备案；制定交办安排表，详细登记办理进度、会办单位意见、委员意见、办结时间等，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工作台账，全面及时掌握办理情况，有效避免了漏办、滞后、超期等现象的发生。

提案办理工作让我局对民情民意及社会民生发展需求等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也促使我局加强对民生保障工作有更深入细致的研究论证，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做好答复内容的转化落实，确保办理工作取得实效。

咸宁市民政局

2020年10月23日